

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 副教授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果 公 示

按照上级部门和学院职称评审有关文件规定，经过个人申报、基层职称评议组审查推荐、学院职称评审工作组审核，学院职称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审议。学院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-10 日期间对 2023 年职称申报人员（委托评审）的资历条件及学术、业绩成果等在全校范围内进行公示，公示无异议。经 2023 年 11 月 25 日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副教授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，2023 年 11 月 27 日职称评审监督委员会复核，现将评审结果公示如下：

同意评审为副教授职称人员（委托评审，排名不分先后）：
祖艳竹 高梨维 段利莹

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27 日至 12 月 1 日，公示期内若有不同意见或建议，请广大教职工及时向学院相关部门反映，受理电话：65926687（人事处）、65926668（纪检处）。

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
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 年 11 月 27 日

办公室